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 3、赔偿限额：任一赔偿请求以及所有赔偿请求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4、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公司及董监高责任险保险期限到期之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保障公司健康发展。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事宜，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本事项将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